

呈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授予价格及数量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获授予但尚未归属的授予数量由 480.00 万股调整为 672.00 万股，授予价格由 30.00 元/股调整为 21.43 元/股（以下简称“本次调整”）。

呈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20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及数量的议案》，鉴于公司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已于2026年6月4日实施完毕，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呈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相关规定及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对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的授予价格及数量进行调整。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一）2026年3月16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该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1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03）、《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关于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核查意见》《北京市竞天公诚（深圳）律师事务所关于呈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法律意见书》。

(二) 2026年4月28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的议案》。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该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16)、《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关于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核查意见》《北京市竞天公诚(深圳)律师事务所关于呈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修订相关事项的法律意见书》。

(三) 2026年4月30日至2026年5月12日,公司内部公示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名单。截至公示期满,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未收到任何异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5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关于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公告编号:2026-019)。

(四) 2026年5月20日,公司召开了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5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21)。同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6-022)。

(五) 2026年5月21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以2026年5月21日为授予日,以人民币30.00元/股的授予价格向符合条件的62名激励对象授予480.00万股限制性股票。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5月2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25)、《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关于向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核查意见(截至授予日)》《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关于呈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相关事项的法律意见书》。

二、本次激励计划调整的主要内容

（一）调整事由

2026年5月29日，公司披露了《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数量为基数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向全体股东每股转增0.4股，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截至该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为188,320,951股，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2,844,565股后的股份数为185,476,386股，以此为基数测算合计转增74,190,554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为262,511,505股。2026年6月4日，公司已完成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

根据公司《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相关规定，本次激励计划公告当日至激励对象完成限制性股票归属登记前，公司出现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配股、缩股等事项的，应对限制性股票的授予/归属数量进行相应的调整。

（二）调整方法及结果

根据《管理办法》与《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相关规定，结合前述调整事由，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对本次激励计划股票授予价格及数量进行调整，具体如下：

1、授予价格的调整

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P=P_0 \div (1+n)$$

其中：P₀为调整前的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n为每股的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比例；P为调整后的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

根据上述公式，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本次激励计划对应的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调整为： $P=30.00 \div (1+0.4) \approx 21.43$ 元/股。

2、授予数量的调整

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Q=Q_0 \times (1+n)$$

其中：Q₀为调整前的限制性股票授予数量；n为每股的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比例；Q为调整后的限制性股票授予数量。

根据上述公式，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本次激励计划对应的限制性股票授予数量

调整为： $Q=4,800,000 \times (1+0.4)=6,720,000$ 股。（实际调整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确认数据为准）。

三、本次调整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及数量进行调整，符合《管理办法》和公司《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相关规定，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

四、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意见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为：公司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已于2026年6月4日实施完成，根据《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相关规定，公司应对本次激励计划的授予价格及数量进行相应调整。本次调整授予价格及数量事项在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对公司董事会的授权范围内，符合《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同意对股票授予价格及数量进行调整。

五、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意见

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认为：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本次调整已取得现阶段必要的批准和授权，符合《管理办法》及《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有关规定；本次调整符合《管理办法》及《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相关规定。

特此公告。

呈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1日